



# 完美女儿

□于伟



放学回到家里，李丹没有和往常一样跟妈妈打招呼，闷着头失魂落魄地闪进了自己的房间。书包也没打开，买的最新专辑也没有心情听，李丹像一只败阵的斗鸡，坐在床边神思恍惚，望着床头最喜欢的海报，眼泪夺眶而出……

李丹是D市三十中学的一名优秀生，初中三年的考试成绩一直都是全校前5名。她为人谦和，和同学相处得也很好，轻易不会受到严厉的批评。

三十中学在当地的口碑却是相当的差，但即使是这样的学校，也同样看重升学率。学校的宗旨是能保证李丹这样的好学生的数量不下降就是立足之本。

李丹的班主任孙老师是这种政策的坚定拥护者。李丹的座位在第一排，名副其实的重点培养对象。许多坐在后排的同学对前面的人怀有嫉妒，但李丹人缘不错，和大家相处得都很好。她相貌平平，却很招人喜欢，留着一头干练的短发，大大的眼睛，脸上总保持着笑容，露出浅浅的酒窝。李丹的身体有一个缺陷，生下来的时候一条腿便稍短于另一条，平日走路的时候有些跛，但不仔细看看不出来，知道的人也从来不会提。李丹十分要强，平日里和其他同学一样跑操、上体育课，长跑测试每一次都坚持到了终点，和平常人无异。

正在厨房忙着准备晚饭的母亲知道李丹是在学校受了委屈，

来到女儿的房间门前，轻轻敲了一下房门，听见女儿哽咽的声音：“进来吧。”

她进了屋，坐在女儿身边，轻声问道：“姑娘，谁欺负你了？”

李丹泪眼婆娑地望着妈妈，委屈地把下午发生的事情讲给了妈妈。

今天放学之前，孙老师把李丹从教室叫到走廊的角落，关切地询问李丹的备考情况，有没有信心考上对口的重点高中，是不是压力很大等等，铺垫了五分钟，最后才说到重点。孙老师让李丹去申请一个残疾人证，有了这个证件，中考可以加分，这样她考上重点中学的可能性就增大了很多，甚至可以公费入学。孙老师安慰她说这不是什么丢人的事情，而且没有人会知道，叫她不要有思想负担。另一方面，这确实也是一种好事，如果通过加分能公费入读重点中学，会给家里省下一笔学费。但自从听到残疾两个字，李丹就一直低着头，到最后也没说一句话。无奈的孙老师最后只能让她返回教室仔细考虑一下，嘱咐她回家完整传达自己的建议，和父母好好商量……

母亲听完女儿的讲述，眼圈泛红，心如刀绞，好像自己收藏的宝玉被人拿刻刀深深地划了一道口子。她握着姑娘的手笃定地说：“咱们不办！”

“丹丹，妈妈给你看样东西。”母亲随即换了一副轻松的面孔，说完她神秘地跟女儿眨了眨眼，起身

走出了房间，剩下李丹莫名其妙地呆坐在那里。没过多久，母亲手里拿着一张存折又回到了女儿身旁。

“你猜里面有多少钱？”母亲笑呵呵地展开存折，拿在手里快速在女儿眼前晃了一下。

李丹心里的愁云仍盘桓不散，此刻却又控制不住想笑：“妈，您别逗我了。”

“丹丹，这个折子里的钱足够你三年重点高中的学费了，还可以给你置办一套不错的嫁妆。”母亲另一只手比划着，得意地摇了摇头，说：“你别担心钱，咱家有，你专心备考就行了，其他的不要想。”

“嗯。”李丹的内心平静坦然了许多。

她思忖：妈妈从来都没和我说过家里有多少钱，零用钱也和同学们差不多，家里也没有什么奢侈品，似乎不穷，也不是很富有，今天妈妈为了让我安心，把家底都透露给我了。

“你们学校不是刚组织看了《泰坦尼克号》吗？”母亲倏地转换了话题。

“是啊，怎么了？”李丹一脸狐疑。

“莱昂纳多帅不帅？”

“还可以，一般。”

“女儿眼光这么高啊？”

“妈，你想说啥啊？”

“那你在学校里有没有喜欢的杰克啊？”母亲有意逗她开心。

“噗”的一声，李丹破涕为笑，讪讪地说：“妈，这时候你还拿我开

心。有也不告诉你。”

母亲凝视女儿的眼睛，柔声说道：“你那么好，喜欢你人一定不少。丹丹记住，你在妈妈眼里是最完美的女儿，你没有任何缺陷，你就是妈妈的那颗‘海洋之心’，无价之宝。你的能力完全可以考上重点高中，妈妈相信你，咱们不需要通过其他手段加分。”

李丹听完母亲的话，点了点头，眼里的泪珠熠熠闪光，“妈，你的话太肉麻了，我又想哭了。”

母女俩相视一笑。李丹感到一阵暖暖的惬意，像是躺在洒满阳光的草地上，呼吸着馥郁的花香，聆听着草的生长和风的吟唱。有了母亲的肯定和鼓励，她不再担心体育加试中自己在几百人的目光中落在最后，也不再担心化学加试中令她头疼的坩埚操作，那些所谓的烦恼如烟似尘，一阵轻柔的微风就可以把它们吹散殆尽。

第二天，孙老师再次找李丹单独谈话，问她是否作出了决定。李丹仰起头，微笑着，没有一丝犹豫地对老师说：“老师，我有信心考上重点高中，不需要加分。”声音铿锵有力。

孙老师叹了口气，打量着眼前似乎焕然一新的李丹，像一个小太阳，闪耀着自信的光，璀璨耀眼。她的背后似乎有一朵云，像双手的形状，托着太阳，也托着李丹。孙老师清楚得很，这是一个说到做到的姑娘，尊重她的决定是唯一的选择，于是她欣慰地笑了。

# 听芦泝河湾

□米丽宏

夏日的泝河湾，两岸一片翠绿帐幔，清凉至极，但比起这翠绿，秋日芦花却更多了一种视觉冲击。秋风起，芦花白，泝河湾湿地里的芦苇一夜飞雪，远望，一片白茫茫。

每年那个时候，我都喜欢去泝河边，看芦花飘，听河风吹，领受那些高秆植物群落的动静意趣，看它们于俯仰之间把秋天的境界推过去，再推过去。

芦花给人的观感，的确与其他花不同。一样叫“花”，芦花的花态是打开的，飞扬的；其他的花，多是抱团儿的，凝结的。芦花的花色是素洁、老成；其他的花是软香轻红、调脂弄粉。一样聚拢为花海，芦花是苍古宁静，有月光秋水的气质；其他花，是热闹壮观的，有灯红酒绿、霓虹炫目的迷幻之感。

叶萌叶枯，花开花落，芦苇从头至尾一直是本色素朴。想到人们所谓的“思想”，不就是万事万物蜕掉表皮后那种本色的东西吗？芦苇被誉为“思想者”，或许有一种

深意在？

赏芦的胜地很多，我听说，杭州西溪每年有听芦节，秋芦飞舞，算是名城一大胜景了。然而，听芦？我纳闷儿了，为何不是赏而是听？听又能听出什么妙处呢？

泝河湾，是北方一片平常的河湾湿地，野生的芦苇家族在这些里排兵布阵，漫度光阴。白露节后，苇似枯金，染黄了远远近近的滩涂水域。风起，风静，林立交错的苇秆，随风而舞，芦苇丛成了一片动荡的海。苇秆时变幻着身姿，真个是：向者如迎，背者如诀；俯者如愁，仰者如悦；袅者如舞，侧者如跌。芦花一开，更声势浩大，灰白花穗随风扬起，似万千拂尘，有一种清扫寰宇的意趣。

若是傍晚，夕阳染红河水，芦苇也被镶上金边，芦花穗穗蓬蓬的，笼一团透明的橘色……是，此时此景，让人心潮激荡、情思哀婉。

而听芦呢？

我觉得，听相较于看，更具内

向的凝聚力。听芦，会听出别样的感觉。

屏住呼吸，任眼前的芦苇阵虚化成大雪覆枯林，沙沙——沙沙——风吹苇叶，像河水在喧哗。除此就是安静，安静里却有万千气象与微声：是尘埃落下，水汽升腾，枯掉的苇叶在水中腐烂，水虫儿在苇中渐渐入眠，是为秆叶输送营养的汁液停止流动……是芦苇的生机返回根须，回到寒冷的秋水。此时，谁都不发出声音，像回到生命的原初。谁都觉得我是我，苇是苇，谁都摒弃了自己，摒弃了他者。是的，我是苇，苇也是我。我在随风起伏，我在扬花吐穗。我已无阻碍与芦苇融为一体。此时的心间，不再在对与错、成与败，也不需借口，不需遮掩，不需说谎，不需唯利是图……

透透彻澈地安静一会儿就好。

一阵风过，绳索——绳索——叶与叶之间的摩擦，有色彩闪烁，那是被日渐加剧的寒凉逼迫出来的枯黄、干燥和明净，

它们让飞舞的芦花也有了声调。当苇秆俯身又直起，直起又俯下，这多像我们在人世间的行走，迎风顺风，摸爬滚打，甚至匍匐而行。一直走到了中年、老年，然而看清的，懂得的，似乎并不比芦苇多，也并不比头脑中的疑惑多。

是的，现在是过去的映象，此刻又是未来的昭示。就像这芦苇，春是因，秋是果；春是生，秋是灭。而因果和生灭之间，那不可破解的生命之谜，对我们来说，仍有着急于破解的无穷魅力啊。

“芦花新雪秋撩乱”，这茫茫的芦花，何尝不是多年来藏在梦境中的那场大雪。我们长途跋涉，已然芦花满头，一肩厚障的雪花背着。在那芦花尽头，没有没有一座覆雪的房子，吱呀一声，柴门轻轻打开？为你，为我。

听芦其实是听自己，是听自己与自己、与光阴、与世界的一次对话。

夏至未至，而我已经开始期待秋来……

最后的一口，随手丢在地上，毫无顾忌地扬长而去。对此，环卫工人并未显现出厌烦情绪，依旧默默地将灰斗贴了过去，用扫把尖一挑，烟蒂迅速跳入斗中，带着一丝丝恰到好处地鸣笛。

我记得很清楚，那也是一个冬日的清晨，人行道上出现一阵咣咣的脆响，旋即是一阵隆隆的嗡嗡声。一个有点年纪的男子脱

乎乎的双臂做了一下扩胸运动，继续抽打陀螺。环卫工人似乎说了些什么，嘴角的纸烟微微抖动了一阵。男子有些恼怒，用枯硬的手指戳到了他面前。环卫工人后退了一步，叼着的烟卷继续有节奏地抖动，烧尽的烟灰落了下来，刚好掉在左手的灰斗里。

此后，那人再也没来过道上抽打陀螺。毋庸置疑，在这个不起眼的岗位上，环卫工人用自己的方式，证实了那身洁净橙黄色的价值。

今日是个难得的晴天。太阳裹了一层蓬勃的春色，温婉地洒在城市的躯体上，所有的景象都升腾出一丝暖意。我跨过马路走上人行道，远远地就听到帕瓦罗蒂高亢嘹亮的歌声《我的太阳》。我疑惑着，大清早谁有这么般情调听这雅致的名曲。循声看去，环卫工人橙黄色的工作服上，多出一条斜挎的黑色带子，腰间一个拳头大小的喇叭正播放着音乐。

那一瞬间，我感觉到一丝丝诧异，继而又平静下来，迈着昂扬的步子走在洁净的人行道上。高雅的艺术与平凡的工作甚至平凡的人，并不是一对无从逾越的矛盾。很多时候，有的人自诩高贵，一旦落入俗世的序列，便乱了分寸。我这么想着，脚下竟然生出一股风来。

噫，春天的太阳特别亮眼，竟然也是橙黄色的。



画境 李海波 摄影

# 暗巷的灯光

□张晓峰

小巷很长，白天可算是一道风景。南边是一排楼房的背面，楼房的墙上画满了小巷孩子们的“画作”。北边的院墙上时不时探出几朵小花，春有桃，夏有石榴，秋有海棠，冬有梅。可是无月的夜晚，就有点幽暗阴森了。路面也不好，坑多石子多，不小心就会崴了脚。

梅子最怕走在无月的小巷里，因为她要摇着轮椅走完这条小巷，她租住的屋子在小巷的尽头。三年前，为了阻止父母离婚，梅子从楼上跳下，摔断了双腿。在经历了生与死的反复较量后，梅子离开了她生活的那座城市，离开了愁白了头发的母亲，选择这样一个江南小城住了下来。她不想看到那些同情和怜悯的目光。她用从家里带来的钱，在一所学校附近办了一个读书社。如今读书的人少了，况且她书社的书多是纯文学类的，看的人十分有限，所以生意不太好，除了房租和生活费，所剩无几。但梅子很知足，因为她生活得平静而充实。

梅子在学生下晚自习把白天借走的书归还了才回家，回到小巷时，大都要到十一点左右。梅子把轮椅吱吱嘎嘎地摇进小巷，无月的夜晚，轮椅便摇得很慢。幽深的小巷静得可怕，轮椅颠簸得厉害，发出的声响很夸张。梅子总觉得后面有人跟着，又不敢往后看。就想把轮椅摇得快一点，轮椅一快，就不好掌握方向，有时甚至会碰到墙上，把轮椅碰翻。

最近梅子发现，小巷口第三家的灯光总是亮着。灯就安在窗户外，柔和的灯光从窗口照到小巷里，照亮了大半条胡同。梅

子很感激那家人，同时又觉得奇怪，为什么别的人家都睡下了，这家的人却还亮着灯？他们是干什么的？这个房间住着的是什么人？不会是专门给自己留的灯光吧？梅子又暗自笑起来：怎么会呢？她在这里没有一个熟人。

天数一多，梅子就觉得越发蹊跷。于是，她走到小巷尽头，拐过弯，却没有进自己的屋子。她探头往小巷口看，发现灯光已经灭了。梅子的眼睛湿润了，为这份默默的守候和无私的关爱。

第二天，梅子买了一大兜水果，摇着轮椅去找那个专门为她驱走黑暗和恐惧的人。她敲了很久的大门，才出来一个瘦得像把柴草，举步维艰的老奶奶。梅子问：“奶奶，这里只住着您一个人吗？”老人点点头。梅子眼含热泪：“奶奶，谢谢您每晚等我回来，给我照亮回家的路。”老人说：“你不用感谢我，应该感谢学校里那些孩子们，我是受他们的托才这样做的。”原来，那天晚上她走在小巷里时，身后跟着的是书社旁边学校的学生，因为经常借书，他们都十分熟悉，发现梅子晚上要经过那条漆黑的小巷，他们便决定做起“护送使者”，但又怕梅子不答应，干脆不告诉她。那天晚上，梅子发现身后的人时越推越快，险些摔倒，跟着的学生只好放弃。但他们在巷中发现了老奶奶，央求她晚上亮起门口的灯，直到梅子到家。作为报答，他们还拿零花钱买了礼物送给奶奶。

梅子的眼眶湿润了，在这个没有熟人的城市里，她有了一群可爱的“守护天使”。



□郭发仔

他太多表现的机会。即便如此，他依旧不敢马虎，左手提着灰斗，右手握着火钳，从路面的一端开始，一节一节地打量，手中的工具随着身体的摆动，在路面上方滑过一道道均匀的轨迹，仿佛前线一丝不苟的排雷兵。不过，偶尔也有轻风吹落的枯叶飘下，或者天色匆匆的路人不小心遗落的早餐袋、餐巾纸。对于这些，环卫工人都会抽出扫把，小心将其扫入灰斗里。当然，总有一些抽烟的人，将烧到嘴边的烟蒂狠狠吸完

光了上身，扬起鞭子在洁净光滑的地面上抽打一个大陀螺。那人似乎在展示自己一身白肉对抗寒气的勇气，又好像在为自已独占一方公共领域而得意，高高举起鞭子肆无忌惮一顿挥，吓得途经此地的路人远远地避开。环卫工人正从远处一路清理过来，经过此地时，立马停了下来，朝看手看了看一会儿，我分明看见，那身饱满的橙黄衣裳笔直地挺立着，生长着，最后成了一堵不可逾越的墙。男子似乎并不理会，肉